

证券代码：839480

证券简称：联瀛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适用）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

公告

☐其他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2月21日起停牌。

二、停牌事项进展

深圳市联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优化业务拓展速度、提升公司决策效率和经营效能，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停牌。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8 日披露的《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报送了终止挂牌
的申请材料并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
ZZGP2021010020）。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项尚在有序推进过程中，本公司股票将
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鉴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的相关事宜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
终止挂牌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深圳市联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